

RCEP 规则牵引下我国制造业跨国创业准备与数字贸易机制研究

曹雪¹, 罗梦芬², 王冲³

(1. 渤海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辽宁锦州 121000; 2. 华南农业大学珠江学院, 广东广州 510900; 3. 渤海大学国际交流学院, 辽宁锦州 121000)

[摘要]随着 RCEP 协议的签订与生效, 全新的数字贸易机制应运而生。尤其是对于中小型制造企业而言, 急需加强跨国创业准备, 凸显新的数字贸易机制表达。从跨国创业准备的来看, 数字贸易机制赋能出口贸易竞争力的涌现, 主要通过技术创新、优化交易成本和贸易联盟的协同推动实现。我国制造业参与 RCEP 贸易的生动实践, 引申出贸易规则重塑中国制造、创新实践与战略转型和迈向新空间的重要启示。因此, 推动我国制造业参与 RCEP 贸易机制创新, 急需优化数字贸易产业结构和完善数字创业教育体系。

[关键词] RCEP 规则; 跨国创业准备; 数字贸易机制; 制造业

[中图分类号] F752; F279.2; F713.3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711X(2026)10-0016-04

doi: 10.3969/j.issn.2096-711X.2026.10.006

[本刊网址] <http://www.hbxb.net>

引言

在当今社会, 数字技术与全球化趋势正重新定义贸易的模式和前景。特别是对中小规模制造公司来说, 有必要加强国际创业的准备, 突出展示全新的数字贸易机制。而新型数字贸易通过解决信息不对称性极大地提高了商品流通效率, 已成为国际贸易的新趋势。为促进亚太地区的贸易自由化和经济一体化, 2012 年东盟正式启动 RCEP 谈判, 2020 年东盟十国与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正式签署了《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以下简称 RCEP), 2022 年 11 月正式生效。协议引入了全新的区域性数字贸易规定, 为亚太地区的数字商业扩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帮助。然而, 相关研究表明, 当前东盟国家普遍存在数字基础薄弱、数字技能缺乏、数字贸易政策不完善等问题, RCEP 全面生效能否与制造业出口贸易实现精准衔接还需进一步验证。因此, 在 RCEP 规则牵引下, 探索我国制造业跨国创业准备与数字贸易机制的建构路径, 具有一定的理论与现实意义。

一、数字贸易赋能出口贸易竞争力的理论机制: 跨国创业准备的视角

(一) 有关数字贸易赋能出口贸易竞争力的文献评述

有关数字贸易竞争力的前期探索可以追溯到 Baron, D. P. (1997) 关于信息科技发展对国家贸易竞争力的影响研究。他指出, 随着互联网的广泛普及和电子商务的快速增长, 学界开始关注数字技术对贸易行为的作用, 并对数字贸易的概念和特性进行了初步研究。21 世纪以来, 随着全球化和数字化的快速推进, 数字贸易逐渐成为国际贸易的重要一环, 相应的研究也快速发展。近年来, 随着数字技术的不断创新和应用, 数字贸易竞争的研究也呈现出多样化和深化的趋势。不少研究者开始研究数字贸易规则的制定、跨境数据

流动、数字税收等前沿课题, 并分析这些因素对出口贸易竞争力所产生的影响。

截至目前, 有几项研究已对 RCEP 协议对中国及其他东亚国家的影响进行了探讨, 研究者们正尝试评估该协议在增强区域供应链和经济发展水平方面的作用。Khan, H. U. 等应用 GTAP 模型研究了 RCEP 对中国贸易的可能影响, 指出 RCEP 的签署带来了积极且显著的整体贸易效益。遗憾的是, 尚未有学者从跨国创业准备的视角系统总结国家联盟视角下的数字贸易机制建构。此外, 过往研究结果不一。一方面, 数字贸易合作降低了交易成本和打破了市场壁垒, 从而有助于经济增长。而另一方面, 这种区域合作同样存在挑战, 包括“数字鸿沟”、主权权力斗争、国家数据安全等。因此, 在 RCEP 的框架下, 东盟国家能否突破贸易壁垒, 实现贸易增长, 是未来学界研究的重要议题。

(二) 数字贸易机制赋能出口贸易竞争力涌现的一般路径

1. 技术创新

技术革新是推动自由贸易和增强出口竞争力的重要引擎。熊彼特在《经济发展理论》中首次全面提出了创新理论, 重点在于“创新”就是生产要素的“重新组合”。具体表现为: 开发新产品、使用新的生产技术、进入新的市场、寻找新的供应渠道以及创建新的组织结构。这个经典理论为解析数字化贸易体系中的出口竞争力的出现奠定了关键基础。

RCEP 是全球最大自由贸易协定之一, 为技术创新驱动的自由贸易提供了制度化平台。通过减少贸易障碍和促进区域内资源流动, 它不仅加快了商品和服务的自由流动, 还推动了各成员国间的技术交流与知识扩散, 进一步激发了创新活力。在这一背景下, 技术创新与自由贸易实现了良性互动: 创新为贸易注入关键动力, 而贸易为创新拓展了更广泛的应用环境和市场需求。

收稿日期: 2025-12-18

基金项目: 本文系 2023 年度辽宁省教育厅基本科研项目“构建数字创业教育实践共同体—数字经济、创业活跃度与高质量发展”(项目编号: JYTQN2023405); 2022 年辽宁省教育厅基本科研项目“数字时代来华留学生数字化学习适应能力量表开发及现状调查研究”(项目编号: LJKQR20222522)。

作者简介: 曹雪(1989—), 女, 辽宁锦州人, 渤海大学创新创业学院讲师, 主要从事创新创业教育、教育传播研究。

2. 优化交易成本

评估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活跃度的关键在于分析其创业活动和创新潜力。活跃的创业环境能够催生大量新兴企业和创新项目,这些市场主体通常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和竞争潜力,为数字贸易的蓬勃发展注入持续动力。在创业活跃的地区,数字贸易更容易形成集群效应和规模优势,进而显著提升整体竞争力。

减少贸易开支不仅直接激发了企业进入国际市场的意愿,还促进了贸易方式的革新和多元化发展。减少贸易开支不仅直接激发了企业进入国际市场的意愿,还促进了贸易方式的革新和多元化发展。

3. 贸易联盟的协同推动

在区域贸易联盟(如RCEP)的框架下,数字贸易的制度环境与技术基础得到显著优化,为出口竞争力的形成提供了重要支撑。贸易联盟通过统一的政策引导与制度安排,为数字贸易提供稳定的规则保障,促进跨境技术创新与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成员间资源互补与能力协同。

面对数据跨境流动、网络安全与隐私保护等共同挑战,联盟推动构建协同治理机制与联合防御体系,为数字贸易提供可靠安全保障,降低企业出海风险。贸易联盟因此成为数字贸易便捷化、高效化与全球化的重要推手,通过多层次合作与制度创新,为出口竞争力的涌现注入持续动力,也为全球数字经济发展赋能。

二、RCEP 规则牵引下我国制造企业的实践范例分析

(一) 贸易规则何以重塑中国制造

RCEP 的规范体系通过其全面和制度化的特性,正在深入影响中国制造业企业的发展方向和竞争方式。这种重塑并非简单的市场开放,而是通过成本削减、供应链优化、市场扩张与规则升级四大效应,为企业提供了新的战略工具,也划定了新的竞争赛道。

在供应链层面,以广西柳工为代表的装备制造企业,积极利用 RCEP 原产地累积规则,将采购视野从国内扩展至整个 15 个成员国区域。他们通过整合日本、韩国的优质零部件与中国本土的制造能力,不仅显著降低了最终产品的关税成本和物料成本,更构建起一个更具韧性、更高效的区域性生产网络。这一实践表明,RCEP 规则正在引导中国制造业企业从“工厂”思维向“网络”思维转变,从追求单一国家的规模经济,转向追求区域范围内的资源配置最优解。

在市场与规则层面,浙江义乌的中小跨境电商企业是另一类典型代表。RCEP 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电子商务章节与贸易便利化条款,为他们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确定性。企业得以迅速开拓日本、澳大利亚等以往不熟悉的高价值市场,而协定中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条款,也倒逼企业告别过去的“模仿”策略,转向原创设计与品牌化建设。

综上所述,RCEP 规则对中国制造的“重塑”,本质上是为其设定了区域经济一体化背景下的新竞争范式。它既提供了优化供应链、开拓市场的“新工具”,也明确了高质量发展与合规经营的“新规则”。成功的中国制造业企业已不再是规则的被动接受者,而是主动学习、适应并战略性利用规则,在全球价值链中向上攀登的积极行动者。未来,能否深度内化并运用这些国际高标准规则,将成为决定中国制造业能否实现从“量”到“质”全面升级的关键所在。

(二) 赋能与破局:RCEP 规则下中国制造业企业的创新实践与战略转型

RCEP 的生效实施,为中国制造业企业带来了兼具“赋能”

与“破局”双重效应的制度性机遇。一批领军企业正以其前瞻性的创新实践,将协定条款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竞争力和增长动力,实现了深刻的战略转型。

在“赋能”维度,RCEP 通过系统性规则为企业提供了降本增效、拓展市场的强大工具。以海尔集团为例,其凭借对“原产地区域价值累积”规则的精妙运用,打破了以往双边自贸协定中原产地认定的局限,得以在整个 RCEP 区域内优化配置研发、设计与制造资源——中国的研发、泰国的压缩机、越南的构件与日本的芯片被系统整合为“区域性产品”,不仅显著降低了关税成本和供应链风险,更推动企业从“跨国生产”向“区域协同制造”的战略模式跃迁。同样,浙江义乌小商品城集团积极利用“贸易便利化”条款,为平台上的大量中小微企业提供通关加速、预裁定和原产地认证等一站式服务,破除了中小企业“出海难”的困局,自身也成功从传统线下市场运营商转型为数字化贸易生态服务商。

而在“破局”层面,RCEP 更成为企业打破路径依赖、攻克市场壁垒、迈向价值链高端的关键推力。宁德时代依托 RCEP 中“技术性贸易壁垒削减”相关条款,积极推动中日韩等国在动力电池标准上的互认,不仅有效破解了“绿色壁垒”,更实现了从技术输出向标准输出的跨越,逐步确立其在亚太新能源生态中的规则定义者地位。另一方面,某些曾深陷“代工依赖”的传统纺织企业,在面临东盟国家更优关税成本与知识产权保护强化的双重压力下,被迫告别低端模仿,转而采购日本高端面料、培育原创设计、发展自主品牌,成功突破“低端锁定”困局,实现对日韩中高端市场的品牌出海。

由此可见,RCEP 规则绝非静态的条款集合,而是一个动态的战略赋能场和转型助推器。成功的企业不仅是被动适应规则,更是主动将规则内化为战略能力——通过供应链的区域整合、贸易的数字化服务、技术的标准引领和品牌的高端跃升,最终完成从“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与“中国引领”的关键转型。

(三) 迈向新空间:RCEP 数字贸易规则为制造业企业带来的机遇、挑战与应对

RCEP 框架下的数字贸易规则为中国制造业企业开辟了“区域数字化一体化”的新竞争空间,这一空间既带来前所未有的机遇,也伴随严峻挑战,迫切要求企业进行系统性应对。深圳一家智能家电企业“Alpha 公司”的实践,生动诠释了这场变革的本质。

Alpha 公司最初依托传统渠道出口智能灯具与小家电,RCEP 生效后,其迅速抓住数字贸易条款带来的三大机遇:一是凭借成员国“对电子传输免征关税”及“数字非歧视待遇”承诺,通过自建独立站与本土化电商平台,低成本切入日、韩、澳线上市场,显著拓宽市场边界;二是利用“电子认证”与“无纸化贸易”规则,将与东南亚经销商之间的合同签署、清关及支付流程全面数字化,将协作周期从数周压缩至数天,运营效率大幅提升;三是合规获取并分析区域用户数据,精准洞察东南亚需求偏好,反向指导研发与设计,实现从“代工生产”到“数据驱动创新”的转型。

然而新空间也意味新规下的新风险。Alpha 公司面临三重挑战:尽管 RCEP 倡导数据自由流动,但韩国等国的数据本地化要求迫使企业投入重金改造数据架构,合规成本陡增;其明星产品在越南遭遇数字仿冒,跨国维权过程艰难,凸显出知识产权保护在数字环境中的复杂性;同时,日韩高端品牌与越南低成本制造商的“双重挤压”,使其陷入价格与创新的夹击,利润空间持续承压。

面对机遇与挑战,Alpha公司并未被动应对,而是主动布局三大战略以实现破局:一是设立RCEP合规团队,前瞻研究各国数据法规,将隐私保护嵌入产品设计,变合规压力为市场准入优势;二是加大数字品牌投入,通过社交媒体与短视频讲述技术故事,构建以智能生态和设计美学为核心的品牌壁垒,摆脱低端竞争;三是与泰国伙伴建立本地组装线,采用“本地化制造+数字化营销”新模式,既享受原产地累积规则红利,又贴近市场降低风险。

Alpha公司的案例表明,RCEP数字贸易规则所构建的新竞争空间,要求企业将数字能力、合规体系与制造优势深度整合。唯有积极将规则挑战转化为转型动力,从被动出口转向主动运营,中国制造企业才能在全球数字贸易新格局中成功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三、结论与管理启示

(一)结论

随着区域联盟的加速推进和数字化技术的迅猛发展,数字贸易作为一种全新的贸易形态,正在逐渐改变传统的国际经济贸易格局。数字贸易以其高效、便捷、低成本的特点,极大地提升了全球贸易的效率和规模。然而,东盟地区大多数国家数字基础依旧薄弱,如何解决数字贸易发展过程中所产生的全方位“信息不对称”问题值得关注。通过对案例的梳理,最终发现制造业参与区域数字联盟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单纯看待贸易壁垒问题并不构成出口贸易优势的的决定性因素。未来,应持续关注区域创业活跃度和高科技产品的研发,降低企业开办成本和最惠国关税,实现内外协同,有效缓解与数字基础薄弱国家贸易往来的不利影响。

(二)管理启示

1. 优化数字贸易产业结构

加深产学研深度融合,加强学校与企业的合作伙伴关系,促使高等学府、科学研究机构和企业形成紧密的协同工作关系,从而创造一个资源相互共享和各自优点相互补充的创新生态环境。同时积极提倡高等教育机构和科研机构按照“预先用后付费”的方式,将科技成果授权给中小微企业,以减少企业获得科技成果的难度。通过构建技术转移与转化平台,并积极规划建立多个概念验证和中试验证的设施,为科技创新构建一个将实验室与市场紧密相连的桥梁。这些建设平台应为科技成果的筛选与评估、项目执行的效果评估、商业价值解析以及产品的试制和质量评估提供支持服务。

2. 完善数字创业教育体系

作为一种正在崛起的贸易模式,数字贸易对商人的数字技能、创新能力以及全球视野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因此,强化数字创业培训在培养能够适应数字化贸易发展需求的高素质创业人才方面尤为重要。通过数字创业教育,可以提升企业家的数字技能、创新思维和创业能力,为东盟国家数字贸易的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因此,急需在高等教育增设数字贸易相关课程,如大数据分析、跨境电商运营等,提升学生的数字素养和专业技能。加大对数字贸易领域师资的培养力度,引进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行业专家和企业高管参与教学,提高教学质量。通过密切与企业和合作,实施实践课程和实习训练,确保学生在实际应用中习得数字贸易的操作技能。其次,加强与国际伙伴在数字贸易领域的学术互动与合作,共同探讨该领域

的前沿议题和重要技术。携手别国展开数字贸易人才的培养项目,通过互派留学生和访问学者来实现人才的交流与相互学习。并利用RCEP框架下的贸易便利化措施,积极开拓其他国家的数字贸易市场,扩大东盟国家的数字贸易规模。建立完善的创业服务体系,为创业者提供一站式服务,包括项目孵化、技术咨询、市场推广等,帮助创业者解决创业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为了鼓励更多人投身创业,政府应提供经济援助,改善创业条件,制定完善的扶持政策,给予创业者全面的支持和协助,促进其创业激情和创新能力的释放。创建一个创业基金,为项目发起者提供起始资金,以减轻财务负担。同时,为符合条件的创业项目提供税务减免或优惠,以减少创业开支。创建创业贷款担保体系,为企业家提供低利率或零利息贷款,以协助他们应对融资困境。改善创业条件,简化创办企业的程序,减少创立新公司的障碍,为创业者提供便利的支持。此外,应加快发展创业园,为创业者打造高质量的工作环境和资源整合平台。增强对知识产权的维护,确保创业者的创新成就得到法律的保护。

参考文献:

- [1]Guru, S., Verma, S., Baheti, P., & Dagar, V. Assessing the feasibility of hyper local delivery model as an effective distribution channel[J]. Management Decision, 2023, 61(6):1634-1655.
- [2]黄孝岩,李国祥. RCEP对我国居民食物消费的影响研究——基于动态GTAP模型[J]. 经济体制改革, 2024(3): 35-43.
- [3]Su, L. Research on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Problems of Digital Economy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ASEAN Countries [J]. Open Journal of Business and Management, 2023, 12(1): 148-157.
- [4]Baron, D. P. Integrated strategy, trade policy, and global competition [J]. California management review, 1997, 39(2):145-169
- [5]Reck, M. Trading-process characteristics of electronic auctions[J]. Electronic Markets, 1997, 7(4):17.
- [6]Markusen, J. R. Multinational firms and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trade[M]. Cambridge:MIT press, 2002.
- [7]姚树洁,张小倩. 新质生产力的时代内涵、战略价值与实现路径[J]. 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 30(1): 112-128.
- [8]卢强,邓扬,宋华. 基于交易成本理论的中小企业数字化能力对供应链融资绩效的影响研究[J]. 管理学报, 2023, 20(11):1696-1705.
- [9]何寿奎,薛琼琼,王俊宇. 科技园区高质量发展评价、驱动机理及路径研究[J]. 资源开发与市场, 2022, 38(3): 328-336.
- [10]谢畅. 澳大利亚创业政策和创业生态浅析——基于创业生态系统视角[J]. 创新与创业教育, 2024(2):143-152.
- [11]王廷惠,李娜. 新质生产力催生机制与发展路径——“技术—要素—产业”分析框架[J]. 广东社会科学, 2024(4):14-25, 284.

(下转第22页)